

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方案

作者：有故事的人 来源：范文网 www.wtabcd.cn/fanwen/

本文原地址：<https://www.wtabcd.cn/zhishi/a/169975972130364.html>

范文网，为你加油喝彩！

教研总结-入学准备



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方案

为积极推动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提升食品安全整体保障水平，根据《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方案》《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指挥部工作规则》。结合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党政同责，坚持以民为本，坚持“四个最严”，坚持统筹安全与发展，坚决守住食品安全底线，促动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构建食品安全与食品产业发展相互促动的良好环境，着力提升食品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水平的现代化水平。

二、基本原则

(一)示范引领，全面提升。以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为载体，以点带面，逐环节、逐品种落实食品安全保障措施，坚持硬件、软件并重，环节、细节兼顾，建立科学的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完善监管水平保障机制和食品安全全程监管机制，促动依法监管、科学监管、有效监管。

(二)因地制宜，积极创新。紧紧抓住影响食品安全的重点难点，坚持问题导向，积极创新工作方式方法，探索符合我县实情、独具特色、富有成效的食品安全监管新举措、新模式、新机制。

(三)多方协作，全面推动。县政府统一领导创建工作。统筹利用省级文明城市等各项创建工作的调度推动机制，充

分调动各乡镇、各部门的力量和资源，发挥社会各界作用。

多角度、多层次、全方位展开创建工作。

(四)科学评价，注重实效。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理念，

把社会认可、群众满意作为衡量全市食品安全工作的根本标

尺，把出发点和落脚点放在解决人民群众反映最强烈的突出

问题上，通过展开创建，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食品安全放

心、满意。

三、创建目标和主要任务

通过创建，全面贯彻党政同责和“四个最严”要求，食

品安全监管体系进一步完善，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落实

到位，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攻坚行动取得显著成效，食品

产业发展质量进一步提升，食品安全风险管理水平提升，食

品安全状况保持在良好水平，食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稳定在

98%以上，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达到80分以上，国家食品安

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知晓率达到85%以上，食品安全社会共

治格局形成，达到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标准。

在防范风险隐患方面，重点展开农药兽药残留治理提升

行动、食品生产企业发展提升行动、农村食品安全整治提升

行动、食品销售市场准入提升行动、特殊食品销售专柜提升

行动、校园食品安全示范提升行动、网络订餐全程管控提升

行动等9大行动。在完善治理体系方面，重点展开食品安全

管理责任提升行动、食品监管队伍建设提升行动、食品监管

机制创新提升行动、食品检验检测水平提升行动、食品安全

应急监测提升行动、食品安全宣传教育提升行动等6大行动。

创建目标任务分解详见附件2。

四、工作步骤

(一)启动阶段(2022年4月)

1.起草《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方案》,明确职责,分解任务。建立健全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机制,增强组织领导。

2.邀请相关专家组织对创建管理办法、评价标准、细则等实行培训解读,充分理解相关工作要求。

3.细化方案。各乡镇及县相关部门结合各自实际,建立健全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机制,制定本辖区、本部门创建工作方,细化任务,明确分工,落实责任。全面展开创建工作。

(二)创建攻坚阶段(2022年4月—2023年12月)

1.加快攻坚。围绕《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评价细则(2021版)》各项任务、指标,按照方案明确的责任分工和时限要求,挂图**,逐项攻坚,确保按时达标。

考评验收、满意度调查等具体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各方落

2.增强督导。制定调度推动、督查检查、进度通报、

实创建责任。

3.强化协调。增强对各乡镇及县相关部门创建工作的协调指导，研究解决跨部门跨区域重点难点问题，即时向市食安办报告创建工作进展情况，总结创建经验。

4.扩大宣传。增大宣传力度，拓展宣传方式，丰富宣传内容，发动全县机关、企事业单位、群团组织、新闻媒体、生产经营者等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共同营造创建工作气氛。

(三)自查初评阶段(2022年12月—2023年6月)

1.自查自纠。各乡镇及县相关部门对照《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评价细则(2021版)》，认真展开自查自纠，上报自查报告。

满意度测评等形式展开自评，向市食安办提交自查报告。

3.整改完善。对县级自评中发现的问题，督促相关乡镇、部门限期完成整改，即时组织复查。做好市食安办抽查准备工作。

4.省级初评。配合市级做好省级初评的各项准备工作。

(四)国家验收阶段(2023年7月—2024年1月)

1.攻坚冲刺。认真研究省级初评反馈的问题和意见建议，明确责任分工，加快整改提升，进一步提升创建效果。进一步增大宣传力度，提升知晓率和满意度。

2.全面迎检。配合市级做好国家验收的各项准备工作。

2.县级自评。通过资料收集、实地检查、明察暗访、

3.国家验收。国务院食品安全办通过满意度测评、资料审查、现场检查方式实行验收，组织综合评议，提出建议名单并公示15天。

(五)巩固提升阶段(2024年2月—2024年6月)

1.命名公布。国务院食品安全办将通过国家验收的拟命名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报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批准后，由国务院食品安全办命名授牌。

2.总结提升。巩固创建成果，总结创建经验，补充工作缺乏，进一步完善食品安全长效工作机制。

五、工作要求

(一)增强组织领导。成立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组织实施全县创建工作。各乡镇、各部门要参照建立健全创建工作领导机制，切实履行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和行业主管责任，将创建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增强领导，强化考核。

(二)强化协调联动。县食药安办要增强协调沟通，确保创建工作机制运转顺畅。县文明办要会同县食药安办建立协作机制，将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和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同步调度推动。县直各相关部门要积极担当作为，制定专项方案，主动推动实施。各乡镇要夯实属地责任，逐项落实创建要求，探索创新机制。要增强信息沟通，即时主动反馈

创建进展，按时上报告阶段工作资料。

(三)建立保障机制。将创建工作纳入县目标管理绩效

考核，在人力、物力、财力等方面给予充分保障。各乡镇、各部门要相对应落实经费保障，确保满足创建工作需要。要增强一线执法力量，配齐配强基层食品安全监管机构人员，加

快乡镇食安办、市场监管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四)加快组织实施。各乡镇、各部门要对照评价细则、责任分工和细化方案，加快组织实施。对重要规章制度、重大项目、重点难点问题等，要早谋划、早沟通、早布局、早实施，避免因决策程序、招标采购等延误完成时限。市食药安办要定期调度、定期督查、定期通报，确保创建工作有序展开。

(五)抓好示范带动。各乡镇、各部门要根据实际情况。展开各类示范、试点活动，培育创建特色，树立创建典型，形成能够推广的创建经验和监管模式，并适时通过媒体宣传、示范观摩等形式发挥好典型示范的引领带动作用。要组织展开系列宣传活动，深入解读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的目的意义、政策措施、工作成效等内容，增进社会理解。凝聚社会共识，营造创建气氛。

(六)严肃责任追究。对不履行创建责任，或因推诿、扯皮、延误，导致创建指标未按期完成，以及监管不力造成重大事故或负面事件的，实行责任倒查，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对在创建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

按照相关规定予以通报表扬或表彰奖励。

写兔子的作文-志愿活动策划案



更多 在线阅览 请访问 https://www.wtabcd.cn/zhishi/list/91_0.html

文章生成doc功能，由[范文网](#)开发